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备案号：440000-201906-174028-0011

**2019 年药具（避孕药和宫内节育器）  
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1210-1941YDZB2066）**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 温馨提示：报价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报价供应商特别留意谈判文件上注明的谈判截止和谈判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响应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谈判截止时间一到（哪怕只过了 1 秒钟），本公司不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报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谈判地点。

### 二、购买谈判文件或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账户：

账号：38610188000123567，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收款人：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三、交纳谈判保证金的账户：

账号：120906120910101，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收款人：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四、谈判文件有“★”的地方为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报价无效处理。

五、请正确填写《首轮报价一览表》，含有包组的报价项目需分开报价，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分开装订也可统一装订，但都必须密封。

六、请仔细检查《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七、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八、谈判文件如允许分公司报价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对被授权人的授权书。

九、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报价供应商购买谈判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报价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报价供应商递交两份响应文件的，谈判小组将按谈判文件中有关无效报价的规定处理。

（本提示非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作善意提醒。若与谈判文件有不同之处，以谈判文件为准。）

# 目 录

温馨提示: 报价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1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4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10
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一) 总则.....	14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14
2. 合格的报价供应商.....	14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5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5
(二) 谈判文件.....	16
5. 谈判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16
6.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7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17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8.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	18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18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8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
12. 总报价.....	19
13. 谈判有效期.....	21
14. 联合体报价.....	21
15. 证明报价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1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7. 谈判保证金.....	22
18.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23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23
21. 谈判截止.....	24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
(五) 谈判与评审.....	25
23. 谈判.....	25
24. 评审.....	25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26
26. 成交通知书.....	26
(六) 询问、质疑及投诉.....	26
27. 询问.....	26
28. 质疑.....	27
29. 投诉.....	28
(七) 授予合同.....	29
30. 合同的订立.....	29
31. 合同的履行.....	29
32. 履约保证金.....	30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	30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0
34.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0
3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1
36.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2
37.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32
<b>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b>	<b>33</b>
<b>第四章 评审体系与标准.....</b>	<b>57</b>
(一) 评审方法.....	58
(二) 评审流程及评审步骤.....	58
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58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58
3. 谈判.....	59
4. 价格评审.....	60
5. 推荐意见.....	61
(三) 附表.....	61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62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64
<b>第五章 合同格式.....</b>	<b>65</b>
<b>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b>	<b>74</b>
第一部分 自查表.....	76
1、 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自查表.....	77
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79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81
1、 报价函.....	82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84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6
4、 退还谈判保证金说明.....	88
5、 谈判保证金凭证.....	89
6、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90
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92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93
1、 报价供应商概况.....	94
2、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99
3、 售后服务方案.....	101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102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4
8、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105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106
1、 货物说明一览表.....	107
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08
3、 技术方案.....	111
4、 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中小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情况.....	112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	114
1、 首轮报价一览表.....	115

#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 报价邀请函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的委托，就 2019 年药具（避孕药和宫内节育器）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供应商报价。

一、采购项目编号：1210-1941YDZB2066

二、项目名称：2019 年药具（避孕药和宫内节育器）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74.585 万元

四、采购数量：一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规格	包装规格	每件内装	采购数量（不少于）	单价限价（人民币：元）	采购预算（人民币：元）	供货期
1	复方左炔诺孕酮片（21+7）	左炔诺孕酮 0.15mg、 炔雌醇 0.03mg	28片/盒	500	45500 盒	6.1/盒	277,550.00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供货，并且按采购人的交货计划要求，集中批号，及时配送。
2	复方左炔诺孕酮片	炔诺酮 0.6mg， 炔雌醇 0.035mg	22片/盒	500	19000 盒	5.2/盒	98,800.00	
3	左炔诺孕酮片	0.75mg	2片/盒	500	17000 盒	8.5/盒	144,500.00	
4	左炔诺孕酮硅胶棒	75mg	二根型/套	300	600套	39/套	23,400.00	
5	T铜宫腔型宫内节育器（TCU220C）	32mm/30mm/28mm	1套	200	12000 套	16.8/套	201,600.00	

注：采购数量由采购人依实际情况而定，货款按“实际采购数量×中标单价”

**结算，总额不超过本项目各包组预算。**

2、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3、本项目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4、本项目每个包组为一个整体，报价供应商须对包组内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分拆。

五、报价供应商资格：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报价；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报价供应商已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备注：

1、请报价供应商凭以下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至采购代理机构处报名，并购买谈判文件：

(1) 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购买谈判文件经办人若为授权代表，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为法定代表人，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http://www.youde.net> 网站下载）

2、邮购谈判文件者，请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E-mail: youde\_zb@163.com，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廖小姐，020-22221860），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后办理相关手续，另邮购者还须加人民币 50 元快递费。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

3、购买谈判文件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报价供应商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1)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2) 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账号：38610188000123567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5，联系电话：020-22221860）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响应文件开始递交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八、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九、谈判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十、谈判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十一、本公告期限：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 3 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事项

采购人：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广汕一路 332 号广东省计划生育选教信息综合楼七楼



联系人：胡小姐  
联系电话：020-87030432  
传真：020-87030432  
邮编：510520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之一之二  
联系人：凌小姐、周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769、22644836  
传真：020-62619398  
邮编：510630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胡小姐  
联系电话：020-87030432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凌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769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1 日



##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 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报价供应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均已在本表中注明。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总则	
1.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1.2	采购人：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广汕一路 332 号广东省计划生育选教信息综合楼七楼 联系人：胡小姐 联系电话：020-87030432 传真：020-87030432 邮编：510520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之一之二 联系人：凌小姐、周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769、22644836 传真：020-62619398 邮编：510630
（二）谈判文件	
7.1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1.1	响应文件正本 <u>1</u> 套，副本 <u>3</u> 套，报价信封 <u>1</u> 份，电子文件 <u>1</u> 份（电子文件为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其内容应与报价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12.8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2.9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1	谈判有效期：90 天
17.1	1.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金额： <b>包组 1：¥4,000.00；包组 2：¥1,500.00；</b>

条款项号	内 容
	<p><b>包组 3: ¥2,500.00; 包组 4: ¥400.00; 包组 5: ¥4,000.00。</b></p> <p>2. 谈判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报价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p> <p>3. 谈判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4. 谈判保证金以转账形式递交的，请务必按以下信息填写汇款单：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号：120906120910101                      联系人：江小姐、余小姐                      联系电话：020-28319009、020-22221861                      传真：020-62619398</p> <p><b>注：报价供应商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1210-1941YDZB2066 包组（）谈判保证金”，以便查询。（上述账号只接受以报价供应商名义的转账，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其他款项的转账）</b></p> <p>5. 有效期：谈判保证金应在谈判有效期内有效。</p>
<b>（五）谈判与评审</b>	
24.1.1	谈判小组由 <u>3</u> 名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名，其余 <u>2</u> 名专家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24.1.3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b>（七）授予合同</b>	
32.1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33.1	<p>1. 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p> <p>(1) <b>包组 1: ¥6,000.00; 包组 2: ¥3,000.00; 包组 3: ¥3,000.00; 包组 4: ¥3,000.00; 包组 5: ¥5,000.00。</b></p> <p>(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p> <p>(3) 采购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账 号：38610188000123567</p>

条款项号	内 容
	2. 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后，凭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的，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b>补充条款</b>	
信息发布 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
报价信封	为方便统计，报价供应商应将 <b>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谈判保证金</b> <b>交纳凭证、退还谈判保证金说明</b> 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报 价信封”字样。“报价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响应文件正本相同。

## （一）总则

###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本谈判文件**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见**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合格的报价供应商

- 2.1 报价供应商是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谈判文件并参加报价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2 任何未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谈判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报价。
- 2.3 除非另有规定，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规定的条件均可报价。
- 2.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报价。
- 2.5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谈判文件编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报价，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报价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或包组）的报价，共同组成联合体报价的除外。
- 2.7 联合体各方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或包组）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报价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报价。
- 2.8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报价。
- 2.9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条款。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合格的货物是指报价供应商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產品，并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报价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 3.3 谈判文件中没有提及报价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外的产品。进口的产品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商检部门的检验。
- 3.5 报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的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 3.6 合格的服务是指报价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4.1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履行支付谈判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报价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报价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
- 4.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成交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报价



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4.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报价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4.4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可选择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中的任一家公司或符合国家规定的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作为专业担保机构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4.5 报价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响应文件的附件。

4.6 报价供应商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二）谈判文件

### 5. 谈判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5.1 本谈判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5.2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审体系与标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3 报价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报价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 6.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报价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报价供应商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报价供应商；不足 3 工作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6.3 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6.4 为使报价供应商准备报价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顺延谈判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6.5 报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谈判文件无异议。

##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 除非**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统一组织踏勘现场，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的，则按以下规定：
- 7.1.1 按**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2 报价供应商若对本项目提出疑问，需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举行之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报价供应商代表于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3 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如不出席答疑会或参加踏勘现场视为对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第三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响应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非另有说明，本谈判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响应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谈判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响应文件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谈判小组可能会就日期作出对该报价供应商不利的折算和量化，报价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此风险。

####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报价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编排顺序可参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其中所列表格、文件及证明资料。
- 9.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 10.1 报价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如谈判文件没有分包组，报价供应商须对谈判文件中“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所有服务进行报价；如谈判文件中有多个包组，报价供应商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进行报价，但不得只对一个包组中的内容拆分报价。
- 10.3 报价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报价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须按

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 10.4 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5 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谈判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1.1 报价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正本一本、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为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其内容应与报价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无病毒，不压缩。）和**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介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有约定外，两者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谈判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封面及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须在副本封面加盖公章及骑缝章，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3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 12. 总报价

- 12.1 报价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总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

- 时不予核减。总报价中也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总报价中。
- 12.2 总报价是在报价供应商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的全部服务所需的包干费用，包括设备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技术培训费、保险费、各种税费等。
- 12.3 报价明细表内容应包含：
- 12.3.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2.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保险费以及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2.3.3 总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3.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4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总报价即为合同价，成交人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报价供应商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总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报价供应商所报的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报价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被拒绝。
- 12.8 除**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2.9 除**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3. 谈判有效期

- 13.1 谈判有效期自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并在**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有效。谈判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投标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报价。
-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报价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报价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报价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报价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4. 联合体报价

- 14.1 除非**报价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14.2 若报价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报价的，则必须满足：
-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报价邀请函中“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2.2 联合体报价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报价协议，明确约定牵头人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报价。
- 14.2.3 联合体报价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提交谈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2.4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5. 证明报价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报价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

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5.2.1 证明报价供应商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15.2.2 证明报价供应商满足谈判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报价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报价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6.3.1 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等。

16.3.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谈判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和现行价格。

16.3.3 对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报价供应商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6.3.4 报价供应商在阐述时应注意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报价供应商可以在报价中选择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谈判文件的要求。

## 17. 谈判保证金

17.1 报价供应商须按**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交纳期限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8.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 18.1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报价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 18.2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18.3 报价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报价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谈判保证金，但因报价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8.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8.4.1 报价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的；
- 18.4.2 成交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18.4.3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18.4.4 成交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18.4.5 报价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报价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 20.1 响应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报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20.2 清楚注明**报价邀请函**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0.3 如果报价供应商未按本须知 19 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1. 谈判截止

- 21.1 报价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因修改谈判文件，可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报价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报价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谈判截止时间。
- 21.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报价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2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报价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2.3 从谈判截止期至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报价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 22.4 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 （五）谈判与评审

### 23. 谈判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会议。
- 23.2 谈判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已报名的报价供应商参加谈判会议。
- 23.3 谈判会议正式开始前，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谈判顺序按现场抽签的形式产生。
- 23.4 谈判细则：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评审体系与标准”。
- 23.5 响应文件送交谈判小组评审。

### 24. 评审

#### 24.1 谈判小组

- 24.1.1 本项目评审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
- 24.1.2 谈判小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谈判小组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参与谈判文件论证或进口产品论证的；
  -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4.1.3 谈判小组将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评审体系与标准”规定内容进行评审。

##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 25.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5.2 定标原则：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名，推荐前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25.3 谈判小组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谈判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5.4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人放弃成交、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 26. 成交通知书

- 26.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 27. 询问

- 27.1 报价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谈判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 28. 质疑

- 28.1 报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报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多次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28.2 谈判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3 个工作日，潜在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3 报价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4 报价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8.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伪、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给质疑事项相关当事人，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有关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28.6 质疑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8.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28.8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5

联系人：肖小姐

联系电话：020-22644769

传真：020-62619398

邮编：510630

## 29. 投诉

2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有关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9.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9.4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七) 授予合同

### 30. 合同的订立

3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谈判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31. 合同的履行

3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有关财政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有关财政部门备案。

- 3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签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谈判文件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人应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3.1 成交人应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3.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标准差额累进计算：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	
1000-5000 万元	0.5%	

## （八）政府采购政策

### 34.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 34.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

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若报价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报价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报价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报价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人公章。节能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 34.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若报价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报价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报价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人公章。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部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 3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5.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根据《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报价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5.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 35.1.1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 35.1.2 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 35.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报价人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报价人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35.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若其报价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详见报价明细表），否则不予认可。

## 36.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6.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37.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 37.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7.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总体要求

- 1、除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明确以外，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2、★报价人须承诺是投标产品的生产企业，报价人不使用、租用第三方设备、厂房用于生产活动；投标产品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3、★报价人所投品种在 2018 年度以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组织的国家级监督检查中没有出现不合格产品。
- 4、★报价人（含其直属下属单位、分支机构）不得瞒报或者变相瞒报近三年（2016 年以来）国家级、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管理部门医疗器械质量公告投标产品抽检不合格信息，不得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者业绩情况，须主动在响应文件中填报受处分或处罚的记录，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如无，提供相关承诺函。
- 5、★报价人具备合法有效的生产及经营资质，宫内节育器生产企业应具有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包括变更记录页）及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医疗器械注册证（包括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或注册产品标准”和变更页）及注册登记表、产品说明书。避孕药生产企业应具有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GMP 证书、产品注册批件（必须提供）及再注册批件（如有）、产品说明书。（以上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避孕药产品资质文件有效期为自初次报价之日起至少 90 日。国家有关部门正在审批、尚未取得有效证照的产品不得参与报价。

### 二、采购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规格	包装规格	每件内装	采购数量(不少于)	单价限价(人民币:元)	采购预算(人民币:元)	供货期
1	复方左炔诺孕酮片(21+7)	左炔诺孕酮 0.15mg、 炔雌醇 0.03mg	28片/盒	500	45500 盒	6.1/盒	277,550.00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供货,并且按采购人的交货计划要求,集中批号,及时配送。
2	复方左炔诺孕酮片	炔诺酮 0.6mg, 炔雌醇 0.035mg	22片/盒	500	19000 盒	5.2/盒	98,800.00	
3	左炔诺孕酮片	0.75mg	2片/盒	500	17000 盒	8.5/盒	144,500.00	
4	左炔诺孕酮硅胶棒	75mg	二根型/套	300	600套	39/套	23,400.00	
5	T铜宫腔型宫内节育器(TCU220C)	32mm/30mm/28mm	1套	200	12000 套	16.8/套	201,600.00	

注：采购数量由采购人依实际情况而定，货款按“实际采购数量×成交单价”

结算，总额不超过本项目各包组预算。

### 三、技术要求

#### (包组1-包组4)

- 1、 避孕药品质量：投标产品符合其对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或其他国家药品标准的规定。
- 2、 避孕药的包装、说明和标签等除满足国家法律规定外，还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药具管理中心《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要求》的相关规定，其中：装箱规格应满足上表要求的装箱要求。
- 3、 避孕药的生产批号须满足以下要求：

(1) 以六位数字表示，前两位数字表示年份（如 2016 年，用 16 表示年份），中间两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

(2) 若生产企业对避孕药生产批号的编制有其他信息的需求，应在上述批号规定位数后，空两个字符进行添加。

#### **（包组 5）**

1、 宫内节育器的质量：投标产品符合其对应的国家标准或医疗器械注册产品标准的规定。

2、 宫内节育器的包装、说明书及标签等除满足国家法律规定外，还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药具管理中心《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要求》的相关规定，其中：装箱规格应满足上表要求的装箱要求。

3、 避孕药的生产批号须满足以下要求：

(1) 宫内节育器的生产批号，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

(2) 若生产企业对宫内节育器生产批号的编制有其他信息的需求，应在上述批号规定位数后，空两个字符进行添加。

(3) 每一只宫内节育器必须有唯一性标识，可进行追溯。每一只产品外包装应印刷该标识编号的二维码或条码，同时包装内提供至少 5 个该标识编号二维码或条码不干胶标贴。

4、 药具包装及标签要求

**（包组 1-包组 4）详见附件 1《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的要求》**

**（包组 5）详见附件 2《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的要求》**

5、 商务要求

(1) 供货时间：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供货，并且按采购人的交货计划要求，集中批号，及时配送。未按采购人要求完成供货的，成交供应商

须承担违约责任。

(2) 供货地点：广东省内指定地点（包括市、县级药具机构药具库房）。在采购人书面验收确认前的运输责任风险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详见合同约定）

(3) 成交供应商交货时应提供药具标注批的检测报告书。

(4) 货物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的药具应是标识生产日期之日起 5 个月内的产品。

(5) 药具包装箱内附药具合格证。

(6) 采购人有权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选择专业机构对成交供应商进行驻厂核查,成交供应商应予以配合。驻厂核查中发现成交供应商实际与响应文件不一致、不符合生产质量控制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同履行不符合规定等情况,采购人可视情况解除合同,并将成交供应商列入不良信用记录,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采购方组织的计划生育避孕药具政府采购项目。

(7) ★抽检：货物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的质量抽样工作，质检所需的样品数量由中标企业免费提供，且批号必须与抽检样品批号相同。详见合同约定。

(8) 产品追溯服务要求：报价人应保证按照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的要求,提供中标产品准确物资流向的信息。流向信息包括产品品名、规格/参数、包装规格、数量、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发货时间、发货地点,实时状态等信息。

(9) 将所有发货运单予以完整、全数留存以备查。

(10) 在药具产品出库 2 个工作日内,将《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表》(见下表,EXCEL 格式)填写完整,电子版本发送至 gdyjzx@126.com,并电话通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有关人员。

(11) 合同交付期间的每月 28-31 日,将《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汇总表》填写完整,以电子版(EXCEL 格式)和纸质版(盖公章)两种形式

反馈。电子版发邮件至 gdyjzx@126.com，纸质版快递至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 340 号广东计生宣教信息综合楼 7 楼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邮编 510520）。

(12) 保证反馈的流向信息与实际一致，且出库发货时间、发往地与发运单上有关信息全一致，与仓库进出库记录吻合。

(13) 报价供应商应免费进行宣传、技术培训、指导、咨询等服务及提供宣传品和培训资料。（详见合同约定）

附：《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表》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表									
(此处填写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		
包装规格	(此栏填写：__只/盒×__盒/中包装盒或塑封(二选一)×__中包装盒或塑封/箱)								
序号	生产批号	批量(只/批)	发货数量(只)	发运单号	发货时间	发往地	生产日期	有效期至	
说明：	1. 该表为出库 2 个工作日内的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表，可能是单次，也可能是数次。 2. 产品出库 2 个工作日内，请完整填写表中所列应反馈对产品流通追溯信息，以 EXCEL 格式发至邮箱 gdyjzx@126.com 中，并电话通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 3. 发货时间与实际出库时间一致，并且发货时间、发往地与发运单上有关信息完全一致。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产品流通信息追溯反馈汇总表

（此处填写生产企业并盖公章）								
产品名称						规格/类型		
包装规格	（此栏填写：__只/盒×__盒/中包装盒或塑封（二选一）×__中包装盒或塑封/箱）							
序号	生产批号	批量（只/批）	发货数量	发运单号	发货时间	发往地	生产日期	有效期至
			（只）					
说明：	1. 该表为月发货累计信息表，按月以电子版（EXCEL 格式）和纸质盖章版两种形式同时反馈。每月反馈时应更新 到最近状态，同时还要将所有累计记录予以保留。 2. 每月 28-31 日发电子邮件并将纸质版快递寄出。邮箱地址：gdyjzx@126.com；快递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 340 号广东计生宣教信息综合楼 7 楼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 3. 表内反馈的是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将请在横线处填写实际日期）期间，我公司发货产品的流通信息。 4. 发货时间与实际出库时间一致，并且发货时间、发往地与发运单上有关信息完全一致。							

#### 四、付款方式

- 1、付款方式：广东省财政国库集中支付，遇广东省财政国库支付时间影响顺延。
- 2、结算方式：货到付款和银行履约保函形式
  - 2.1 合同约定采用货到付款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出具按期到货承诺书(盖公章)；



## 2.2 合同约定采用履约保函方式的：

（1）合同签订之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银行保函：成交供应商提供合同总价50%的银行保函。成交供应商银行应在合同签订之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并经采购人认可和审核无误、以采购人为受益人，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0%银行保函正本一份（保证期：半年，模版详见附件3）。采购人收到乙方银行保函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采购人对货物全部完成验收入库（采购人盖章）后，通知成交供应商凭退银行保函申请文件向采购人申请退还银行保函。

## 3、 结算单据。

（1）合同；

（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

（3）采购人计划采购入库单（采购人盖章）和成交供应商来货清单（双方盖章）；

（4）银行保函；

（5）中标通知书。

附件 1

##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的要求 (避孕药品部分)

### 一、国家免费提供标识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以下简称避孕药具)包括避孕药品、避孕套、宫内节育器三大类。

从事避孕药具产品生产的企业，在该类产品各级包装的醒目位置上，均应印制国家免费提供标识，即国家免费提供图案及文字的组合，二者缺一不可。具体要求如下：

#### (一) 图样



国家免费提供

#### (二) 尺寸

1、标识组合中的图案应根据包装物的大小在可调范围内尽量放大国家免费标识图案及文字，以保证图案清晰，字迹易于辨识，版面构图均衡和谐。

避孕药运输包装（外包装）箱上直径至少 40mm，中包装盒(若有)上直径至少 20mm，最小消费盒上直径至少 12mm，单个密封包装上直径至少 10mm，直接接触避孕

药品的包材上直径至少 8mm。

2、标识组合中的文字应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要与图案相协调。

### （三）颜色

标识组合中的图案颜色由白色、浅绿色和深绿色三种颜色组成，浅绿色（草绿色）——C35、Y95（即蓝色 35，黄色 95），深绿——C 80、Y100（即蓝色 80，黄色 100）。

标识组合中的文字颜色为黑色。

## 二、避孕药品包装和标签的要求

### （一）包装要求

1、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2、避孕药品各级包装的醒目位置上，均应印有国家免费提供标识（图样、尺寸、颜色须符合前文“一、国家免费提供标识”中的有关规定）。

3、须符合避孕药品质量的要求，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

4、不得夹带其他任何介绍或者宣传产品、企业的文字、音像及其他资料。

5、最小消费包装须附有说明书。

6、运输包装（外包装）箱内应附产品合格证，有防潮措施，运输包装（外包装）箱不得脱色、发霉、虫蛀。

7、运输包装（外包装）箱每箱毛重不超过 10kg。

8、包装规格应当经济、方便。避孕药品的四级包装包括：

（1）直接接触避孕药品的包装。如药品包装用 PTP 铝箔、药用 PVC 硬片、药用塑料复合硬片/复合膜（袋）、安瓿等等。单位为板、张（膜）、粒、支等。

（2）最小消费包装（盒）。避孕片为每月用量/板/盒，避孕膜为 10 张/本×3 本/袋/盒，避孕栓为 12 粒/盒，避孕凝胶为 4%/支/盒，其他包装规格以招标文件为准。

(3) 中包装（盒）。适当数量最小消费盒装入中包装盒或进行简单塑封。

(4) 运输包装（外包装）（即适于避孕药品运输的包装单元）。每箱中所装避孕药品的数量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每个单品项下的要求。

9、包装材料应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暂行）》的要求。

#### (1) 内包装材料

直接接触避孕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应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注册，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的标准。

不同材质的直接接触避孕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的质量应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标准的要求：

《YBB00202005 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YBB00212005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YBB00222005 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YBB00232005 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YBB00132002 药用包装用复合膜、袋通则》

《YBB00172002 聚酯/铝/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

《YBB00182002 聚酯/低密度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

《YBB00152002 药用包装用铝箔》

《YBB00252005 药用聚乙烯/铝/聚乙烯复合软膏管》

#### (2) 纸盒及塑封薄膜。

最小消费包装纸盒采用 $\geq 300\text{g}$ 的白卡纸制作，中包装纸盒采用 $\geq 400\text{g}$ 的白卡纸制作。

白卡纸、塑封薄膜的质量应符合《GB/T22806-2008 白卡纸》、《GB/T 10335. 3-2004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和《GB/T13519-92 聚乙烯热收缩薄膜》等国家标准中对优等品的规定。

纸盒及其印刷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T 7705-2008 平版装潢印刷品》中对精细产品的要求。

### （3）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

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应采用运输包装用双瓦楞纸，质量符合国家标准《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中对运输包装用双瓦楞纸箱的要求。

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所用牛皮纸、瓦楞芯纸、瓦楞纸板的质量应符合《GB/T 22865-2008 牛皮纸》、《GB/T 13023-2008 瓦楞芯(原)纸》、《GB/T 6544-2008 瓦楞纸板》等国家标准中对优等品的规定。

## （二）说明书和标签

1、避孕药品的说明书和标签须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在说明书和标签中标注的药品名称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药品通用名称和商品名称的命名原则，并与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相应内容一致。

2、避孕药品的说明书和标签文字表述应科学、规范、准确，并使用容易理解的文字表述。文字应清晰可辨，不得有印字脱落现象，不得以粘贴、剪切、涂改等方式进行修改或者补充。

3、避孕药品的说明书和标签应当使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公布的规范化汉字，增加其他文字对照的，应以汉字表述为准。通用名和商品名应当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局令第 24 号）中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的要求。

4、避孕药品的标签应当以说明书为依据，其内容不得超出说明书的范围，不得印有暗示疗效、误导使用和不适当宣传产品的文字和标识。避孕药品的内标签、外

标签、用于运输/储藏的包装的标签以及标签中的有效期应当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局令第 24 号）中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的要求。

5、避孕药品标签中的有效期应清晰可辨，并按照年、月、日的顺序标注，年份用四位数字表示，月、日用两位数表示，其具体标注格式为“有效期至 XXXX 年 XX 月”或者“有效期至 XXXX 年 XX 月 XX 日”；也可以用数字和其他符号表示为“有效期至 XXXX.XX”或者“有效期至 XXXX/XX/XX”等。有效期若标注到日，应当为起算日期对应年月日的前一天，若标注到月，应当为起算月份对应年月的前一月。

6、避孕药品的生产批号应清晰可辨，并以六位数字表示，前两位数字表示年份，中间两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若生产企业对避孕药品生产批号的编制有其他信息的需求，应在六位数字后空两个字符进行添加。

7、同一避孕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同一避孕药品，规格和包装规格均相同的，其标签的内容格式及颜色须一致；规格或者包装规格不同的，其标签应当明显区别或者规格项明显标注，并在运输包装（外包装）箱上有醒目的区分标识或用不同颜色的打包带进行区分。

### 三、包装备案及包材生产

#### （一）包装备案

供应广东省卫生健康委药具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省药具中心）避孕药具的生产企业应当及时向省药具中心做好供货产品说明书、包装和标签的备案。

#### 1、备案时间

- （1）避孕药具合同签署后到各级包装批量印刷之前。
- （2）供货期间，说明书、包装和标签进行修改后到新版印刷之前。

以上两种情形，均应当向省药具中心及时备案。

#### 2、备案内容

- (1) 避孕药具的说明书、包装和标签的彩色图样（含尺寸）及实物。
- (2) 避孕药具包装材料质量标准（见后页样表 1）。
- (3) 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情况（见后页样表 2-1）。

以上内容缺一不可。

### 3、备案形式

实样邮寄给省药具中心业务科,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gdyjzx@126.com。

#### **(二) 包材生产管理**

避孕药具招标采购文件中，对产品品名、规格型号和包装规格都会做出明确而具体要求，从事避孕药具生产的企业应当加强对包装材料的生产管理，做到：一是严格按照 GMP 以及本文件中的相关要求，保证包装材料的质量；二是应当根据年度订购合同的供货数量，统筹安排，合理组织，印制适当数量的大、中、小各级包装材料，避免造成浪费。

## 附件 2

#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的要求 (宫内节育器部分)

### 一、国家免费提供标识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以下简称避孕药具）包括避孕药品、避孕套、宫内节育器三大类。

从事避孕药具产品生产的企业，在该类产品各级包装的醒目位置上，均应印制“国家免费提供 严禁市场销售”和“广东免费药具”标识，即图案和文字的组合，二者缺一不可。具体要求如下：

小包装纸盒、中包装纸盒（若有）、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上印有“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 政府采购监制”字样，以及“国家免费提供 严禁市场销售”图标字样、“广东免费药具”微信公众号二维码、批号、生产日期和使用期限。

#### (一) 图样



#### (二) 尺寸

1、标识组合中的图案应根据包装物的大小在可调范围内尽量 放大国家免费标识图案及文字，以保证图案清晰，字迹易于辨识，版面构图均衡和谐。

宫内节育器运输包装（外包装）箱上直径至少 40mm，中包装盒上直径至少 17mm，最小消费盒（若有）上直径至少 12mm，单个密封包装袋上直径至少 10mm。

2、标识组合中的文字应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要与图案相协调。

#### (三) 颜色

标识组合中的图案颜色由白色、浅绿色和深绿色三种颜色组成，浅绿色（草绿色）——C35、Y95（即蓝色 35，黄色 95），深绿——C80、Y100（即蓝色 80，黄色 100）。标识组合中的文字颜色为黑色。



## 二、宫内节育器包装和标签的要求

### （一）包装要求

1、应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局令第 6 号）的要求。

2、须适合宫内节育器质量的要求，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

3、用于包装的材料、粘合剂及标记包装标识的油墨等材料，不能有损于宫内节育器和有害于使用者的健康。

4、运输包装（外包装）箱内应附产品合格证，应有防潮措施；运输包装（外包装）所用包材不得脱色、发霉、虫蛀。

5、运输包装（外包装）箱每箱毛重不应超过 10Kg。

6、单支宫内节育器应当做单个密封包装，易于撕开，并在打开包装时不损坏宫内节育器。

7、每个单个密封包装采用独立的消费盒进行包装或每 20 支单个独立密封包装袋装入一中包装盒中，应以招标文件的要求为准。

8、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宫内节育器产品，应在运输包装（外包装）箱上有醒目的区分标识或用不同颜色的打包带进行区分。

### 9、包装尺寸

（1）单个包装袋的尺寸为（290~310）mm×（55~65）mm。

（2）消费盒包装（若有的话）的尺寸：长×宽×高=（290~315）mm×（70~100）mm×适当。

（3）中包装（盒）。适当数量消费盒装入一个中包装盒或简单塑封，或者 20 个单个密封包装袋装入一个中包装盒，应以招标文件的要求为准。

（4）运输包装（外包装）箱每箱内装宫内节育器数量可为 200 支或 100 支，或者每箱中所装宫内节育器的数量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每箱装量的要求。尺寸应按照国家标准《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中对运输包装用双瓦楞纸箱的分类，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设计。

### 10、包装材料

（1）单个包装袋。采用纸塑或铝箔复合膜进行密封包装，纸塑袋压合应严密，热合边界整齐，撕口便于撕开，印刷字迹清晰，内容准确，色泽牢固。不

同材质的直接接触宫内节育器的包装材料的质量应符合以下相关的国家标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标准的要求：

《GB/T 19633-2005 最终灭菌医疗器械的包装》

《YBB00132002 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通则》

《YBB00172002 聚酯/铝/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

## （2）纸盒及塑封薄膜

消费纸盒（单支装）采用 $\geq 300\text{g}$  的白卡纸制作，中包装纸盒（若有）采用 $\geq 400\text{g}$  的白卡纸制作。白卡纸、塑封薄膜的质量应符合《GB/T22806-2008 白卡纸》、《GB/T 10335.3-2004 涂布纸和纸板涂布白卡纸》和《GB/T13519-92 聚乙烯热收缩薄膜》等国家标准中对优等品的规定。

纸盒及其印刷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T 7705-2008 平版 装潢印刷品》中对精细产品的要求。

消费盒及中包装盒上印刷字迹、图案应清晰，内容准确，色泽牢固，箱体外部切边应整齐，无错齿、毛边及油墨污损，粘合处无胶黏剂外溢和粘结不牢的现象。

（3）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 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应采用运输包装用双瓦楞纸，质量符合国家标准《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 纸箱》中对运输包装用双瓦楞纸箱的要求。

运输包装箱（外包装箱）所用牛皮纸、瓦楞芯纸、瓦楞纸板 的质量应符合《GB/T 22865-2008 牛皮纸》、《GB/T 13023-2008 瓦楞芯（原）纸》和《GB/T 6544-2008 瓦楞纸板》等国家标准中对优等品的规定。

## （二）说明书和标签

1、宫内节育器的说明书和标签应当与经注册或备案的相关内容一致。

2、宫内节育器的说明书和标签中标注的产品名称应当与医疗器械注册证中的产品名称一致。

3、宫内节育器的说明书和标签的文字应当符合国家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局令第 6 号）中第九条的要求。

4、同一宫内节育器生产企业生产的同一宫内节育器，型号和 包装规格均相同的，其标签的内容、格式及颜色须一致；型号或者包装规格不同的，其标签应

当明显区别或者型号项明显标注。

#### 5、宫内节育器的说明书

(1) 每个消费盒内均应附有说明书。

(2) 宫内节育器说明书一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①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②生产企业的名称、住所、生产地址、联系方式。

③生产许可证编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编号、产品标准编号。

④产品性能、主要结构组成及成分、适用范围、使用方法、取出方法等。

⑤适应征、禁忌症、注意事项、警示以及提示的内容；

⑥生产日期，使用期限或者失效日期。

⑦医疗器械标签所用的图形、符号、缩写等内容的解释。

⑧说明书的编制或者修订日期。

⑨其他应当标注的内容。

(2) 宫内节育器说明书不得有的内容应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局令第 6 号）中第十四条的要求。

6、宫内节育器的包装标识 宫内节育器各级包装的醒目位置上，均应印制国家免费提供

标识（图样、尺寸、颜色须符合前文“一、国家免费提供标识”中的有关规定）。

(1) 单个密封包装袋应标注的内容

①国家免费提供标识（图形+文字）。

②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③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编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编号、产品标准编号。

④生产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联系方式。

⑤生产日期、使用期限或者失效日期。

⑥宫内节育器的生产批号，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若生产企业对宫内节育器生产批号的编制有其他信息的需求，应在八位数字后空两个字符进行添加。

⑦灭菌批号，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灭菌日期。

⑧灭菌失效期，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失效日期）。

⑨灭菌方式、一次性使用、必要的警示以及提示的内容等。

(2) 消费盒、中包装盒（如有）应标注的内容

①国家免费提供标识（图形+文字）（应印制在正面的右上角）。

②产品名称（中文或中英文）、注册商标、型号。

③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号、医疗器械注册证号和产品标准号。

④生产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联系方式。

⑤生产日期，使用期限或者失效日期、生产批号、灭菌批号、灭菌有效期等，均应与单个密封包装上的表示方式完全一致。

⑥灭菌方式，一次性使用、必要的警示以及提示的内容等。

(3) 运输包装（外包装）箱应标注的内容

①至少两个侧立面的右上角应印制国家免费提供标识（图形+文字）。

②产品名称、注册商标、型号、产品等级、内装数量、生产批号、灭菌日期、灭菌有效期、生产日期、使用期限或失效日期、毛重、净重、体积。

③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号、医疗器械注册证号、产品标准号。

④制造商名称、地址、电话、邮编。

⑤有关运输注意事项或其他有关标识及其图标。

### 三、包装备案及包材生产数量要求

#### (一) 包装备案

从事避孕药具生产的企业应当及时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省药具管理中心）做好供货产品说明书、包装和标签的备案。

##### 1、备案时间

(1) 避孕药具合同签署后到各级包装批量印刷之前。

(2) 供货期间，说明书、包装和标签进行修改后到新版印刷之前。

以上两种情形，均应当向省药具管理中心及时备案。

##### 2、备案内容

- (1) 避孕药具的说明书、包装和标签的彩色图样（含尺寸）及实物。
- (2) 避孕药具包装材料质量标准（见后页样表 1）。
- (3) 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情况（见后页样表 2-1）。以上内容缺一不可。

### 3、备案形式

实样邮寄给省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同时将电子版发生至指定邮箱。

### **（二）包材生产管理**

避孕药具每年度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中，对产品品名、规格型号和包装规格都会做出明确而具体要求，从事避孕药具生产的企业应当加强对包装材料的生产管理，做到：一是严格按照 GMP 以及本文件中的相关要求，保证包装材料的质量；二是应当根据年度订购合同的供货数量，统筹安排，合理组织，印制适当数量的大、中、小各级包装材料，避免造成浪费。

样式 1

避孕药具包装材料质量标准一览表

（此处填写生产企业名称）（盖公章）\_\_\_\_\_

避孕药具名称	直接接触药具的包装（板/袋）		最小消费盒		中包装盒/封膜		外包装箱		备注
	材质	标准号及名称	材质	标准号及名称	材质	标准号及名称	材质	标准号及名称	

审核人：

填表人：

填表日期：

样式 2

避孕药具包装及标签情况一览表

（此处填写生产企业名称）（盖公章）\_\_\_\_\_

避孕药具名称	各级包装单元的尺寸 (长×宽×高) (mm×mm×mm)				国家免费提供标识的尺寸 (mm)				每箱重量 (g)		
	板/袋	消费盒	中盒	外箱	板/袋	消费盒	中盒	外箱	毛重	净重	

审核人：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3：银行保函格式

## 银行保函

编号：

致：\_\_\_\_\_（受益人）

鉴于：本保函的申请人

（以下简称“申请人”）与贵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了编号为\_\_\_\_的《\_\_\_\_\_》，为了保证申请人充分履行其在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应申请人的申请和指示，我行，即\_\_\_\_\_（以下简称“本行”），兹出具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本履约保函，其性质为见索即付的独立担保函。本行于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本行向贵方承担偿付总额最高不超过币种：\_\_\_\_\_、金额：\_\_\_\_\_（此数额即为本保函的担保数额）的担保责任，并约定如下：

一、本行无条件地且不可撤销地承诺：一旦贵方向本行提交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本行将在收到该索赔通知后\_\_五\_\_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将贵方的索赔的款项一次性付往贵方在该索赔通知中指定的贵方账户：

（1）贵方在索赔通知中声明申请人未能完全适当地履行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及/或责任；

（2）索赔通知由贵方以书面信函（须加盖贵方公章）方式出具，注明基础合同的编号（如有）和名称。

二、索赔通知应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送达本行。索偿款项应以（人民币）计算。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及担保限额内，贵方可以一次或分多次提出索偿，但贵方提出索偿的累计余额不得超过本保函的担保限额。本保函的担保限额根据本行向贵方履行的偿付金额或申请人向贵方履行的合同义务而自动递减。

三、本保函项下已经签订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在有效期届满时本保函即自动失效，对本行不再具有任何约束力。

四、本保函的效力以及本行在本保函项下对贵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是完全独立的，并不取决于任何交易、合同/协议、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合同）的存在或有效性，也不取决于本保函中未列明的任何条款或条件，并且不受对基础合同



及/或贵方与申请人之间的任何协议所作的任何变更、补充、终止或提前/延迟终止的影响。贵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本行的方式解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全部/部分的义务和责任，该等通知一经本行收到即发生效力。

五、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权利、利益和收益均不得转让也不得转移。

六、本保函适用中国法律。

保函开立银行：\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保函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第四章 评审体系与标准

## 评审体系与标准

###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审流程及评审步骤

#### 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 1.1 谈判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 1）对供应商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 1.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 1.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为无效报价，谈判小组现场告知供应商。

####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 2.1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 2）对供应商的符合性逐项进行审查。
-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其报价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总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3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无效：
  - （1）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2）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谈判文件带“★”号的条款或指标的；

(7)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无效情形。

- 2.4 响应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以所有分项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总报价的 1%时，视为重大报价漏项，该报价作废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总报价的 1%时，谈判小组将视为其总报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成交，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 2.5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 在详细评标之前，谈判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报价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7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谈判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 2.8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为无效报价，谈判小组现场告知供应商。

### 3. 谈判

- 3.1 谈判小组与报价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报价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本项目如无特殊情况，谈判小组要求报价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谈判后的第二次报价即为最后报价。
- 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3.3 报价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若报价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前次报价，且不接受以

其前次报价（低价）成交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最后报价内容现场公布。

- 3.4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5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6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 价格评审

- 4.1 价格评审是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最后报价的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
- 4.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最后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缺漏项的处理：按本章节 2.4 执行。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 4.3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同属于下列情形的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 (1)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 (1 - 6%)。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 (1 - 6%)。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 (1 - 6%)。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 (4) 谈判文件要求联合体报价的，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根据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 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联合体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保留，不适用删除）

4.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4.5 最后报价排序：谈判小组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5. 推荐意见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优先。如都是（或都不是）小型或微型企业，名次由谈判小组抽签确定。

### （三）附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提供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4	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提供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提供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提供书面声明。
11	供应商已报名并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提供收据凭证或转账凭证。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法定代表人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首轮报价或最后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首轮报价或最后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谈判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谈判保证金	已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足额谈判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7	带“★”号条款	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8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日起 90 天。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无效情形。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三、乙方权利义务

#### （一）药具质量

乙方提供药具必须是在企业资质有效期内生产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本合同质量条款，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书相一致，确保质量合格、安全有效。

1、避孕药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或其他国家药品标准的规定。

2、避孕套产品：符合GB 7544 技术要求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新版）附件栏中的“技术要求”或“注册产品标准”的规定，并增加：①单个包装润滑剂总量 $\geq 350\text{mg}/500\text{mg}$ ；②老化后爆破性能符合标准GB7544 中对未处理的避孕套爆破体积和压力的要求（热空气老化试验方法采用GB7544 附录H，老化条件为 $(168 \pm 2) \text{h} \times (70 \pm 2) \text{°C}$ ）；③厚度检测。

3、宫内节育器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新版）附件栏中“技术要求”或“注册产产品标准”的规定。

4、本条第1、2、3 款中所涉及的标准均指现行有效的产品质量标准。

5、本合同项下药具的质量保证期为：各类药具所标示的有效期。质保期内因药具质量问题发生的所有费用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质量问题发生在质保期内，第三方在质保期外主张质量相关责任，则仍由乙方承担前述费用与法律责任。

6、乙方提供的药具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质量追溯的需求，符合“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要求。

## （二）药具生产批号

1、避孕药产品：生产批号以六位数字表示，前两位数字表示年份，中间两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

2、避孕套产品：生产批号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月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当月累计生产批的顺序号，第七、八位数字表示生产本批产品的生产线编号。

3、宫内节育器产品：生产批号以八位数字表示，前四位数字表示年份，第五、六位数字表示月份，最后两位数字表示日期或生产流水号。每一只宫内节育器必须有唯一性标识，可进行追溯。每一只产品外包装应印刷该标识编号的二维码或条码，同时包装内提供至少5个该标识编号二维码或条码不干胶标贴。

4、若乙方对生产批号的编制有其他需求，应在上述要求生产批号位数数字后空两个字符后进行添加。

## （三）供货安排

1、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交货计划，集中批号，及时配送药具。药具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运至广东省内指定地点（包括市、县、镇级卫计医疗机构及药具机构药具库房）。在甲方书面验收确认前的运输责任风险由乙方自行负责。

2、乙方应在药具运到甲方指定地点7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做好收货准备，提供药具卸车、清点计划（内容包括：品名、规格、批号、数量、箱数、拟运抵时间等），以便甲方接货时进行清点。

3、乙方应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技术培训、指导、咨询等。若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提供售后服务约定时间内没有响应或拒绝，甲方有权解除本采购合同。

4、避孕套企业交货时应提供药具标注批的第三方（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检测报告书。避孕药、宫内节育器交货时应提供药具标准批的检测报告书。对于首次中标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组织的药具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和首次供应产品（非连续供应即视作首次），应提供由第三方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连续三批符合本合同质量条款规定的全项目合格检验报告，经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业务科审核之后，方可供货。

5、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药具应是标识生产日期之日起5个月内的产品。

6、乙方应配合甲方的质量抽样工作，须免费提供所需数量的抽样样品。抽检不合格的应及时采取召回、补充、更换等措施。（具体抽样安排详见用户需求书的第五商务要求的第（七）甲方抽检）

7、乙方须于\_\_\_\_年\_\_月\_\_日前全部完成本合同约定药具的供货。

8、乙方负责从产地到目的地的运输费用及保险费用，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包装要求

1、药具包装、标识等应符合招标文件内《计划生育药具包装及标签要求》的规定。

2、对同品种药具、不同的批号，外包装箱上应以不同色标区分。

3、药具包装箱内附药具合格证。

4、乙方交付的药具应具有适于运输、搬运的坚固包装，密封良好，且应根据药具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5、乙方药具包装不符合《计划生育药具包装及标签要求》的，或者由于对交付药具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致使药具遭到损害或丢失的，乙方应及时无偿补充、更换，并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四、甲方权利义务

### （一）药具质量

1、药具运抵现场后，甲方根据质量标准及时对药具的质量、规格和数量进行检验，如发现药具的规格、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限无偿补充、更换。

2、如果药具的质量与合同不符，或甲方经进一步检验或在发放、使用过程中发现药具存在非显而易见的损坏或缺陷，或在质量保证期限内证实药具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免费更换或补充。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向甲方作出书面回复并安排免费更换或补充事宜。

3、甲方一旦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于年内抽检出现两次不合格的，将乙方列入负面清单，三年内不得参与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组织的同类型产品的计划生育避孕药具政府采购项目。

### （二）供货安排

1、甲方应至少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交货时间，并提供书面交货计划（包括交货时间、地点、药具规格型号、数量等），以便乙方及时备货。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收货信息。

3、甲方须合理安排交货计划，应于 2019 年\_\_月\_\_日前要求企业完成本合同数量的全部供货。

### （三）付款方式

1、广东省财政国库集中支付，遇广东省财政国库支付时间影响顺延。

2、结算方式为。货到付款和履约保函方式。

合同约定采用货到付款方式的：必须出具按期到货承诺书(乙方盖公章)；

合同约定采用履约保函方式的：

（1）合同签订之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银行保函：乙方提供合同总价 50%的银行保函。乙方银行应在合同签订之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并经甲方认可和审核无误、以甲方为受益人，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0%银行保函正本一份（保证期：半年，模版详见谈判文件）。甲方收到乙方银行保函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剩余款。甲方对货物全部完成验收入库（甲方盖章）后，通知乙方凭退银行保函申请文件向甲方申请退还银行保函。

### 3、结算单据。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
- (3) 甲方计划采购入库单（甲方盖章）和乙方来货清单（双方盖章）；
- (4) 银行保函；
- (5) 中标通知书。

## 五、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甲方所享有的一切权利并保证甲方不受第三方指控。如发生第三方指控药具有侵权问题，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六、合同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全部已收款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可将乙方列入不良信用记录，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组织的计划生育避孕药具政府采购项目：

- (1) 乙方履约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或合同约定；
- (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 (3) 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乙方使用、租用第三方设备、厂房用于生产活动；
- (5) 乙方瞒报或者变相瞒报近三年国家级、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管理部门医疗器械质量公告投标产品抽检不合格信息；
- (6) 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者业绩情况；
- (7) 驻厂核查中发现乙方实际与投标文件不一致、不符合生产质量控制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等情况。
- (8) 乙方在参与投标时就已经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乙方在参与投标前或者过程中已经或者将要存在其他与本次招标活动要求的供货时间有供货周期重叠的合同履行行为的，乙方有义务履行详尽的告知义务并证明其生产能力足以覆盖重叠供货周期的全部供应量（包括已经或者将要存在其他合同履行+本次中标后的合同履行），以保证本次招标活动中标后的合同履行。乙方违反告知义务或者虚构生产能力均属于违约。



2、本合同解除后，根据合同履行情况，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3、乙方因破产、解散、清算或因其他原因无法履行本合同时，甲方报国家卫生计生委药具管理中心备案后，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解除通知书到达乙方时解除，乙方须向甲方返还未履行的合同价款，还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应自合同解除之日起一周内支付完毕。

## 七、合同变更及终止

1、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情势变更因素，经供需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经双方书面签字确认后变更本合同。

2、甲方有权依据上级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或有关行政部门对乙方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命令、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裁决、行政指导等）变更和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因此对乙方造成影响的赔偿责任。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因药具质量问题或乙方运输过程中的过失等非甲方过错，导致甲方受损，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及时补货，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药具，甲方将约谈乙方，提出警示。如果乙方超过交货时间 1 个月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外还需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3、如果乙方未能及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外还需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4、因乙方提供的药具产品存在缺陷、质量问题或不良反应等对药具使用者造成伤害的，乙方应进行赔偿。

5、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并承担不低于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6、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争议的解决

如供需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协调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

院提起诉讼。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叁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及内容：

报价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自查表

## 1、资格性审查表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1	供应商已报名并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报价无效。2、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法定代表人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3	报价要求	首轮报价或最后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首轮报价或最后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谈判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4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5	谈判保证金	已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足额谈判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7	带“★”号条款	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见响应文件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8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报价无效。2、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 1、报价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 ）的报价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文件
- 3、商务文件
- 4、技术文件
- 5、报价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谈判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成交人谈判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谈判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谈判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8、我方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备注：本报价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号：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 ），本单位愿意提交响应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1）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财务状况。

说明：供应商（服务商）必须提供 2018 年财务报告或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①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交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②谈判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如技术人员、机械设备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说明：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

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报价。

说明：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格式自定。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说明：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说明：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6、供应商已报名并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说明：提供收据凭证或银行转帐凭证。

7、.....

本单位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成交注的谈判有效期相同。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报价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报价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4、退还谈判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报价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包组（）的采购活动。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谈判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谈判保证金凭证

说明：附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

## 6、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若用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交纳谈判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报价供应商”）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报价，根据本项目谈判文件，供应商参加报价时应向你方交纳谈判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谈判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报价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成交后报价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谈判文件规定的报价供应商应当交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谈判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谈判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报价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报价供应商向你方支付谈判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报价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报价供应商谈判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报价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报价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谈判文件 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7、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报价供应商全称）\_\_\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_\_\_\_\_）报价中如获成交，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 1、报价供应商概况

### (1) 报价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注：

1、上表内容可以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2、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 2018 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如报价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 项	基 本 情 况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传 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 或中国总代理 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 的售后服务机 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Name: Tel: Fax: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

- 1、业绩是必须以报价供应商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
- 2、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拟任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报价供应商购买社保或交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表格栏。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说明：报价供应商获得荣誉证书等。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 4、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5、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 6、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报价供应商、合格的货物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报价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或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均为原件）。		
5	谈判有效期：谈判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 <u>90</u>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8	供货期：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9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__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10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____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设备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11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____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12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举的各项条款。		
13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4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5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供应商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数及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见下页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营业收入及从业人员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8、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适用于非报价供应商生产报价的）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兹授权\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 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的  
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报价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报价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报价供应商未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 1、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请报价供应商提供附以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软件等。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报价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技术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供应商响应描述 (报价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 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谈判文件要 求)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			

注:

1、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2、报价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报价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重要性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供应商响应描述 (报价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谈判文件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			

注:

1、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报价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报价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一般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供应商响应描述 (报价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			

注:

3、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以外的各条目号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4、报价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5、报价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6、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设备配置简介。
- 2、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中小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产品 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中小企业的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单	
节能产品				第_____期清单	
				第_____期清单	
环境标志产品				第_____期清单	
				第_____期清单	
中小企业的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_____ 资产总额：(万元)： 说明：上述填写的数据必须与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显示数据一致，否则不予价格折扣。				
残疾人福利性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注：

1、“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

2、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

## 1、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采购内容	规格	包装规格	每件内装	单价 (单位: 盒或套/元)	供货期

注：

- 1、报价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总报价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报价信封中，作为统计之用。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